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生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公司目前业务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日